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15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5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6-013”），存在披露内容不完整，现补充完整后的《2015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内容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在《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栏目中，以及在 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临时公告“临 2016-003”《2015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业绩预告情况中披露了“预计 201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长 560%-610%”，为 8953.93 万元至 9632.26 万元之间。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年审会计师初步审计，公司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公司 201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300 万元至 75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长 438%-453%。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66,562.65 元。

2、每股收益：0.016 元。（按照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股本 830,471,442 股计算。）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1、部分前期预测时计算的销售收入，因不能满足相应收入确认条件，经会计师事务所认定，不予确认收入。

2、经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算后，认定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前期预测，相应调增存货跌价准备。

3、对部分跨年度产生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调整至 2015 年度。

4、2014 年度，公司处于微利状态，基数较小，一旦发生变化，就会产生较大差异。

四、其他有关说明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致歉说明和对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对于公司 2015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预计业绩出现的差异，公司董事会郑重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董事会将酌情对相关责任人作出处理，并督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加强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提高业绩预测的准确性，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日